

文章编号:1671-6523(2011)02-0053-07

个体特征、环境特征与 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

——基于江西调查数据

康小兰¹ 汪建华² 邹晓娟^{3*}

(1. 江西农业大学“三农”问题研究中心,江西 南昌 330045; 2. 东华理工大学 长江学院,江西 南昌 330013;
3. 江西农业大学 人文与公共管理学院,江西 南昌 330045)

摘要:以粮食生产为例,利用江西农村留守老人抽样调查数据,分析不同个体特征、环境特征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的差异。结果表明:(1)农村留守老人是江西农业生产一支不可或缺的力量,年龄、性别、健康状况、文化程度、配偶健在情况、农业收入比重、子女支付比重、所在村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及自然资源状况等不同水平在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上均存在显著差异;(2)照料孙辈数、村区位、外部支持等不同水平对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也有一定的影响,但差异不显著;(3)目前,社区和村委在为留守老人提供劳动帮扶方面存在角色缺位现象,农产品价格保护、农资价格控制、农业生产技术咨询服务及自然灾害补偿等留守老人急需的政策和服务供给严重不足。针对以上分析结果,提出扶助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的对策及建议。

关键词:农村留守老人;外部支持;农业劳动帮扶

中图分类号:F325.2 文献标志码:A

On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Behaviors and External Support for the Rural Left-Behind Elderly in Jiangxi Province

KANG Xiao-lan¹, WANG Jian-hua², ZOU Xiao-juan^{3*}

(1. College of Economics and Trade, JAU, Nanchang 330045, China; 2. Changjiang College of Donghua Technology University, Nanchang 330013, China; 3. College of Humanities and Public Administration, JAU, Nanchang 330045,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analyses differences in the behavior of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of the rural left-behind elderly from different individual characteristics and environmental characteristics in Jiangxi Province by taking the grain production for example and by using the data collected from a survey. The results show that: (1) The rural left-behind elderly is an indispensable force in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many factors have significantly different effect on their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behavior including age, sex, health, educational level, the proportion of agricultural income in their total income, the paying proportion of their children, village agricultural infrastructure and natural resource status etc. (2) Though insignificant, many other factors also have different impact on their behavior such as the number of grandchildren, village location, and external

收稿日期:2011-02-20 修回日期:2011-04-12

基金项目: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一般项目(JC0908)

作者简介:康小兰(1979—)女,讲师,硕士,主要从事农业经济研究;*通讯作者:邹晓娟 E-mail:zxjsm2004@163.com.

support. (3) At present, the rural left-behind elderly are seriously short of policy support and services from the village committee or community, such as labor assistance, price protection of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gricultural price controls,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technical advisory services and compensation of natural disasters. Based on the analysis, this paper put forward some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to address the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support for the rural left-behind elderly.

Key words: the rural left-behind elderly; external support; agricultural labor assistance

《2007 年世界人口状况报告》指出,我国目前每年大约有 1 800 万的农村人口进入城市务工,那些子女不在身边的留守老人正成为我国一个日益庞大的特殊群体。相关研究表明,2000—2007 年,我国农村留守老人从 1 794 万增加到 5 000 万左右^[1]。到 2010 年,我国农村留守老人约 4 000 万,占农村老年人口的 37%。城市化进程中,农村女性劳动力外出比例同样较高。随着大量农村劳动力外流,农业生产只能是依靠留守老人来维持^[2]。因此,农村留守老人的农业生产状况不仅关系到老人自身的福利和生活质量等问题,而且已经成为一个关系我国农业生产可持续发展、粮食安全乃至新农村建设成败的重大问题,社会各界以及政府部门应该对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问题给予足够的重视。

一、相关文献回顾

目前,我国专门针对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扶助对策的研究极少,部分学者主要是从养老、福利问题的视角来考察其农业生产情况,相关的成果主要包括以下两方面:一是农村留守老人的农业劳动负担及农业生产行为的影响因素。在中国农村,大量青壮年劳动力的外流在很大程度上迫使那些留守老人继续从事繁重的农业生产劳动,显著提高了老年人的农业劳动参与率。年龄和健康是留守老人参与农业劳动最明显的决定因素,家庭收入对老年人是否参加农业劳动的影响不显著^[3-4]。白南生的研究表明,子女外出务工使农村老人农业参与率上升 5.8 个百分点,年龄、健康、婚姻状况等个人特征对老人参与农业劳动产生了较为显著的影响,而照料孙子孙女对老人农业生产劳动的替代效应并不显著^[5]。在李春艳的研究中,有 80.6% 的留守老人仍在从事农业生产活动(其中 55.2% 的耕地面积不低于 0.13 hm²)。同时还有 56.5% 的留守老人需要监护孙辈。目前社区的村委会除在保证留守老人的农田灌溉方面有所举措外,并没有为留守老人提供其他形式的劳动支持,绝大多数留守老人只能依靠自身力量

加以应付,或者通过与他人换工、雇工等方式减轻劳动负担^[6]。家庭成员外出打工整体上增加了农村老年人的农业劳动时间,并且男性老年人的农业劳动时间显著高于女性老年人^[7]。因此,子女外出打工不但没能明显地改善“留守老人”的物质生活水平,反而间接地加重了老人的劳动强度^[8]。二是关于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对农业发展的影响。在土地资源难以按边际效益相等规律自由配置的前提下,留守老人在很大程度上承担着农村经济发展的重任并已成为农业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9]。在我国农村现有的生产力水平下,留守老人体力衰退,同时又缺少劳动协助,势必造成农业劳动力投入的不足,影响农作物的收成,影响农业科技的应用,影响土地的合理流转和农地的配置效率,影响多种经营,导致农村经济增收困难^[10-11]。因此,农业劳动力“老龄化”趋势,可能导致农业发展后劲不足,从总体上说是不利于农业生产发展的^[11-12]。

江西省既是农业比重较大的省份,又是农村留守老人分布密度最高的地区,留守老人占农村老年人比重高达 67.1%,许多农村社区青壮年劳动力空心化现象十分严重。因此,基于对江西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状况问卷调查,从个体特征、环境特征角度考察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探讨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的支持和帮扶对策,以期减轻农村留守老人农业劳动负担,合理利用农村留守老人劳动力资源,为促进江西农业发展和解决农村留守老人问题提供参考。

二、定义及样本数据

(一) 定义界定

农村留守老人是指在农村地区,因子女(全部子女)长期(通常半年以上)离开户籍地进入城镇务工或经商或从事其他生产经营活动而在家留守的 60 岁以上的老年人^[13]。结合目前江西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的具体情况,及研究的需要,本文的农村留守老人界定在 55 岁及以上。而农业生产意指人类利用土地的自然生产力栽培植物

(如粮食、棉花、花生和油料等作物)或饲养动物以获得所需产品。基于江西省是全国粮食主产区之一,本文着重考察农村留守老人的粮食生产行为(即本文的“农业生产”主要是指粮食生产)。

(二) 资料收集

2009—2010年,课题组组织江西农业大学学生利用寒、暑假期间,对江西省农村留守老人比较多的典型市、县(吉安、赣州、抚州等市及其县)的24个自然村的留守老人进行了调查。问卷由农村留守老人个人基本特征、家庭基本特征、环境特征及其农业生产外部支持特征四部分组成。为使样本具有代表性,采取了典型抽样和随机抽样相结合的方法,共发放问卷300份,收回问卷260份,有效问卷202份。问卷数据的收集整理采用了SPSS16.0统计软件和相关的统计学知识,从技术层面上保证了样本数据的信度和效度;为了弥补抽样调查的不足,我们还对一些农村基层干部、农户进行了比较深入的个案访谈。

(三) 样本基本特征

被访留守老人男性多,女性少,配偶健在者居多。其中男性133人,占65.8%;女性69人,占34.2%,且配偶健在者占88.1%(178位)。多数留守老人年龄在55~75岁,占79.2%;75岁以上的有42人,占20.8%。71.8%的留守老人健康状况在一般及以上;身体不好者占7.4%。被访留守老人文化程度普遍低下,其中小学及以下占77.7%;初中占16.8%;高中及以上仅占5.4%。

三、江西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描述性统计分析

(一) 不同个体特征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分析

1. 年龄、性别与农业生产行为之间的差异。由表1可知,不同的年龄、性别,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呈现显著差异(Pearson Chi-Square分别为17.269^a、11.214^a,P值分别为0.001、0.001,均小于0.05)。有60.9%的被访留守老人仍然从事农业生产,从事商品粮生产的占30%。其中,55~65岁从事农业生产的留守老人占74.7%;65~75岁及75岁以上仍从事农业生产的留守老人分别降低了19.8%、24.7%。从事农业生产的男性留守老人占69.2%,高于女性24.9%,而且随着年龄的增加,从事农业生产的男、女留守老人的比重分别降低。其中,55~65岁组的男性留守老人有高达81.1%在从事农业生产,75岁以上的仍

有过半数(57.7%)没有停止农业生产,而这个年龄段的女性留守老人从事农业生产的只有16.7%。这一结果可能与我国农村一直保持着“活到老劳作到老”及“男主外女主内”的传统习惯和观念有关。

表1 不同性别的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

	合计	性别	
		女	男
样本数	123	31	92
比重	60.9	44.9	69.2
55~65岁	74.7	63.3	81.1
65~75岁	54.9	37.9	64.2
75岁以上	50.0	16.7	57.7

2. 文化程度与农业生产行为差异。由表2可知,从事农业生产的留守老人文化程度普遍不高,文化程度越低者越晚退出农业生产,并且不同文化水平的留守老人在农业生产行为上存在显著差异(Pearson Chi-Square = 8.754^a, P = 0.013 < 0.05)。在从事农业生产的被访留守老人中,初中文化程度占76.5%,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占59.9%。55~65岁和65~75岁年龄组,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从事率明显低于初中文化水平的从事率,并且呈现相同的变化趋势。但是,75岁以上年龄组中,小学及以下文化的留守老人仍有60.0%没有退出农业生产,而这个年龄段,83%以上初中、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的留守老人完全退出农业生产。留守老人作为目前农业生产的一支重要力量,其文化程度偏低的问题将成为江西省发展现代农业的一个瓶颈。

表2 不同文化程度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

	文化程度		
	≤小学	初中	≥高中
样本数	94	26	3
比重	59.9	76.5	27.3
55~65岁	71.7	90.0	33.3
65~75岁	53.7	87.5	28.6
75岁以上	60.0	16.7	0.0

3. 健康状况与农业生产行为差异。由表3可知,不同健康状况的留守老人,其农业生产行为差异较为显著(Pearson Chi-Square = 53.376^a, P = 0.000)。总体上,健康状况“好”、“一般”的留守老人从事农业生产的比重(分别为60.8%、74.2%)

分别高于健康状况不好者,并且随着留守老人的年事增高而下降。值得注意的是,一方面,不仅健康状况好的留守老人从事农业生产的比率随年龄增加下降的速度快于健康状况一般者,而且其总体比重也相应地低 13.4%,这可能是由于健康状况好的留守老人平均生活水平相对较高,收入不单纯指望农业生产的原故;另一方面,55~75 岁之间,健康状况不好的留守老人从事农业生产的比重降幅微小,75 岁以上留守老人的农业生产从事率反而上升了 9.8%,这说明在江西农村,由于养老保障供给的不足以及文化素质不高,农业生产仍是许多留守老人的主要收入来源,他们为了生计仍在带病从事农业生产。因此,健康状况并不是农村留守老人是否退出农业生产的重要因素。

表 3 不同健康状况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

	健康状况		
	不好	一般	好
样本数	26	49	48
比重	45.6	74.2	60.8
55~65 岁	44.4	82.1	83.8
65~75 岁	43.5	69.0	50.0
75 岁以上	53.3	66.7	25.0

4. 农业收入比重与农业生产行为差异。由表 4 可知,农村留守老人的农业收入占家庭总收入比重越大,从事农业生产的比率越高。当农业收

表 4 不同农业收入比重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

	农业收入占家庭总收入比				
	≤20	20~40	40~60	60~80	≥80
样本数	22	24	39	31	7
比重	24.4	82.8	90.7	93.9	100.0
55~65 岁	36.4	71.4	90.5	95.0	100.0
65~75 岁	23.3	90.0	89.5	90.0	100.0
75 岁以上	20.0	100.0	100.0	100.0	

入比重超过 80% 时,被访留守老人全部从事农业生产;当农业收入比重超过 20% 时,所有 75 岁以上的被访留守老人都要从事农业生产。并且,由 Chi-Square Tests 检验可知,农业收入所占的比重不同,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显著(在 1% 水平下 $P=0.000$)。

5. 配偶是否健在与留守老人的农业生产行为差异。由表 5 可知,配偶健在的留守老人,从事农业生产的比重(66.3%) 高于配偶不健在者 45.5

个百分点,而且随着年龄的增长,配偶健在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从事率明显递减,但均远远高于相应年龄段配偶不在者。由 Chi-Square Tests ($\chi^2 = 18.352^a$, $P=0.000$) 检验显示,配偶健在与否与留守老人的农业生产行为显著相关。

表 5 配偶是否健在与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

	留守老人的配偶情况	
	不在	健在
样本数	5	118
比重	20.8	66.3
55~65 岁	25.0	77.2
65~75 岁	25.0	60.0
≥75 岁	20.0	55.6

6. 照料孙辈情况与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由表 6 可知,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在其照料孙辈的不同水平间差异不显著(Chi-Square Tests $P=0.243 > 0.05$),并且变化方向不明显。表 6 显示,73.3% 的留守老人在承担照料 2 个孙辈的情况下还要从事农业生产,高出照料 1 个或不照料孙辈者 14.8%;虽然照料 4 个及以上孙辈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从事率低于照料 3 个孙辈的,但差异很小(只低 2.2%)。在 55~65 岁组的留守老人中,照料 1 个及以下、2 个、3 个、4 个及以上孙辈仍从事农业劳动的留守老人分别为 78.0%、83.3%、53.3%、66.7%,这一结果与事先预测的

随着留守老人照料孙辈的人数增多,从事农业生产的比重将下降存在偏差。导致这一结果的原因可能是:一方面,这个年龄段的留守老人仍属于相对强壮的劳动力,在收入渠道比较窄的情况下,农业生产收入尚是他们的首选途径;另一方面,留守老人普遍固有的勤劳品质以及尽量为子女减轻负担、视土地为命根的心里,也促使他们继续农业耕作。以上原因也在一定程度上解释了为什么仍有半数高龄(75 岁以上)被访者还从事农业生产。

7. 子女支付占家庭支出比与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表7显示,在家庭日常开支中,子女支付的比重越大,从事农业生产的留守老人的比重就越小。当子女支付超过75%时,只有14.6%的被访者从事农业生产。值得注意的是,不管子女支付占家庭支出比重多大,即使是年过75岁的留守老人仍有40%~53%的人在从事农业生产。这进一步表明了:在我国农村,大多数老人因其固有的勤劳品质、恋土情节及不愿给后代增添负担的思想,仍然保持着只要自己能干得动就尽量干点农活的传统习惯。Chi-Square Tests($\chi^2 = 53.376^a$, $P = 0.000$)进一步显示,子女支付占家庭支出的比重不同,留守老人的农业生产行为差异明显。

8. 生活水平与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不同的家庭生活水平,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显著(Pearson Chi-Square = 20.674^a, $P = 0.000$)。表8显示,留守老人家里生活水平越高,其从事农业生产的比例就越低。家庭生活水平上等的留守老人年过65岁以后基本退出了农业生产;家庭生活水平处于下等的留守老人随着年事增高,从事农业生产的比重反而增大。其中,55~65岁组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从事率为60.0%,而75岁以上的留守老人几乎全部要从事农业生产。这可能是由于55~65岁年龄段的留守老人无论是精力、体力还是文化程度、接受能力都优于高龄老人,他们选择非农职业获取收入的机会相对更多的缘故。

(二)不同环境特征与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分析

1. 居住地的区位特征与农业生产行为差异。本文的区位特征是指留守老人所在村是否为郊区、是否是乡镇村。郊区界定在离县城中心带半径3 km范围内的农村;而乡镇村则为离乡(镇)政府2 km半径内。留守老人居住地是否郊区、是否乡镇在农业生产行为表现上差异并不显著(Chi-Square Test的P值分别0.058、0.555 2,均大于0.05)。

表6 留守老人照料孙辈数与其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

	照料孙辈数/个			
	≤1	2	3	≥4
样本数	76	33	12	2
比重	58.5	73.3	52.2	50.0
55~65岁	78.0	83.3	53.3	66.7
65~75岁	53.4	63.2	50.0	
≥75岁	50.0	50.0	50.0	

表7 留守老人子女支付情况与其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

	子女支付占家庭支出比			
	≤25	25~50	50~75	≥75
样本数	82	25	10	6
比重	79.6	65.8	50.0	14.6
55~65岁	87.0	73.3	66.7	18.2
65~75岁	81.2	75.0	50.0	8.3
≥75岁	52.9	50.0	50.0	40.0

表8 不同生活水平的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

	生活水平				
	上	中上	中	中下	下
样本数	1	19	77	17	9
比重	10.0	44.2	67.5	73.9	75.0
55~65岁	33.3	66.7	77.8	83.3	60.0
65~75岁		38.1	62.2	57.1	83.3
≥75岁		38.5	50.0	75.0	100.0

表9显示:有64.0%非郊区村的被访留守老人从事农业生产,比郊区的被访者高16.6个百分点;并且随着年事的增高,非郊区村从事农业生产的留守老人的比重下降了32.5%,而从事农业生产的郊区留守老人的比重反而上升了13.9个百分点。这一现象的可能解释是,由于郊区临近城镇这一地理位置优势,使得商场交易、非农就业、非农创收更为便利,那些年龄相对小且身体健康、能力较强的留守老人以非农就业、经商等方式获取收入,从而减少了农业生产行为。

与之相反的是,乡镇村从事农业生产的被访留守老人不仅总体比重(65.0%)高于非乡镇村(59.9%),而且各个年龄段从事农业生产的比例均高于非乡镇村。随着年事增高,乡镇村和非乡镇村从事农业生产的被访者比率虽然均下降明显,但乡镇村的降幅小6.6个百分点。这可能是由于:近年来,随着我国新农村建设的推进,国家

表9 不同区位特征的农村老人的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是否在郊区		是否在乡镇	
	否	是	否	是
样本数	105	18	97	26
比重	64.0	47.4	59.9	65.0
55~65岁	80.3	41.7	73.2	83.3
65~75岁	56.9	47.1	52.3	64.7
75岁以上	47.8	55.6	45.8	62.5

表10 不同环境特征与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

	农业基础设施状况			村自然资源状况		
	差	一般	好	差	一般	好
样本数	49	43	31	42	51	30
比重	52.7	63.2	75.6	51.9	63.0	75.0
55~65岁	67.5	78.6	86.7	75.0	72.2	80.0
65~75岁	46.2	57.7	70.6	42.9	56.7	76.5
75岁以上	33.3	54.5	66.7	33.3	53.3	62.5

不断加大农村公共投入力度,乡镇及其周边农村各项农业基础设施相对完善,便于机械化农具的使用,加上乡镇企业的萎缩,农业生产机会成本相对低,农业比较收益相对较高,从而留守老人更愿意从事农业生产经营。

2. 生态环境特征与农业生产行为差异。本文的生态环境特征包括留守老人所在村的农业基础设施、自然资源状况特征,农业基础设施主要是指农田水利、农业电网及基耕道等农业生产配套公共设施;而生态环境状况则是指土地资源、水资源质量及气候适应性。研究发现,留守老人所在村的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的条件不同,其农业生产行为差异显著(Pearson Chi-Square 分别为 6.515^a、6.269^a, P 值分别为 0.038、0.044)。表10显示,农业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好”的村,留守老人更愿意从事农业生产,比例分别比环境状况“差”的村高 22.9%、23.1%。而农业基础设施、生活环境状况“差”的村落,随着年事增高,留守老人农业生产从事率下降的速度相对更快,分别降低 34.2%、41.7%。其原因是,在农业基础设施比较完善、生态环境更好的农村,农业生产成本相对更低,劳动效率和比较收益相对高,留守老人进行农业生产的意向更强。

3. 外部支持特征与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目前,在有无劳动帮扶、有无政策支持情况下,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不显著(5%水平)。具体情况如下:(1)村委、社区劳动帮扶与农业生产行为。在被调查的村庄,青壮年劳动力普遍紧缺,农忙季节雇人帮忙尤其困难。调查发

现,在从事农业生产的留守老人中,68.3%的人表示农忙季节雇佣劳动力困难;26.8%的人在农忙时得到过亲友、邻居的劳动帮助;15%的人表示村委向他们提供过诸如农业灌溉、传达涉农政策方面的服务,在调查过程中很少被访者提及村委和社区为他们提供过直接劳动帮扶。同时,研究发现,社区和村委是否提供劳动帮扶对留守老人的农业生产行为的影响并不显著。在社区和村委没有提供劳动帮扶的情况下,仍有 78.9%的被访留守老人从事农业生产。由此可见,在农村联产包干的制度模式下,村委和社区功能相对弱化,在留守老人农业生产劳动帮扶供给方面存在严重的角色缺位现象。(2)政策对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的支持情况。2004—2010年,中央连续7年出台了指导“三农”工作的一号文件,广大农村、农民不同程度地感知到了强农惠农政策带来的实惠。在一系列惠农政策和农业生产服务项目中,被访者选择频率位列前三的依次为:免农业税(占91.9%)、种粮补贴(占77.2%)和农产品价格保护(11.4%);表示享受过市场信息发布及其它服务的留守老人比重最小,分别为1.6%。在访谈中,有近2/3被访者表示,如果政府在继续实施“二免一补”惠农政策的同时,能进一步降低农资价格、提高农产品价格、提供技术支持和自然灾害损失补偿等,在体能许可的条件下,他们更加愿意从事农业生产。

四、主要结论和建议

本文分别从个体特征、环境特征角度,研究了江西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得出以下主要

结论:(1)大多数有劳动能力的农村留守老人仍有较强的农业生产意愿。目前55~65岁年龄段的留守老人成了江西省农业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配偶健在的留守老人及男性留守老人是农业生产的主要从事者;纵使照料孙辈任务加重、健康水平降低也没有使农村留守老人完全退出农业生产。(2)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村留守老人不仅文化水平普遍低下,而且受教育程度越少,退出农业生产越晚。同时,他们普遍缺乏农业生产技术和服务的支持和帮助,这不仅降低了农村留守老人的福利水平,也制约了现代农业的持续发展。(3)在年龄、性别、健康状况、配偶状况、农业收入比重、村农业基础配套设施、自然资源等特征的不同水平下,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差异显著;同时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行为不仅在子女支付比重、生活状况的不同水平下差异显著,而且同其存在明显的负相关。(4)农忙季节,雇劳动力难已成为当前江西省农村一个突出的问题。依靠自身力量是农村留守老人完成农业生产任务的主要途径,换工、亲友帮忙则是农村留守老人完成农业生产另一较为重要的形式,而村委会在解决留守老人农业劳动帮扶需求问题方面出现了角色缺位现象^[6]。(5)在农业生产过程中,留守老人对农资价格调控、农产品价格保护、农业生产技术咨询及自然灾害损失补偿等政策和服务有较为强烈的需

求,但现实情况是,政府对这些政策和服务的供给严重不足。

因此,鉴于上述研究结果,本文提出如下农村留守老人农业生产支持和帮扶建议:(1)政府应持续增加农业投入,完善农业生产配套设施,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改良土地质量,以降低留守老人生产劳动投入和生产成本;(2)大力发展县域经济,促进农村劳动力就近转移,使青壮年农民务工、务农两不误,在农忙季节方便帮助留守老人完成农业生产。(3)充分发挥村社区及村委会组织功能作用,构建劳动帮扶制度。农民职业的特殊性以及农村居住点的相对固定,决定了农村社区在“留守老人”或空巢老人的生活中发挥重要作用^[14]。各级乡政府和村委会应积极倡导社区互助协会的组建,并考虑从财政收入或集体产业收入中提取一部分资金用以建立留守老人服务站,进一步强化农村社区老年服务能力^[15]。与此同时,各级政府也要注重加强村委组织功能建设,形成村干部定期走访外出打工农民之家,了解留守老人生产、生活帮扶需求制度,组建社区帮扶队伍,及时为留守老人提供农业生产劳动帮助。(4)建立乡、村级农业生产咨询服务机构,引进并大力培育致力于农村发展的农业技术和服务人员,切实帮助农村留守老人解决农业生产过程中遇到的市场、技术难题。

参考文献:

- [1]杜鹏,杨慧.走近农村留守老人,为寂寞群体代言——评《静寞夕阳——中国农村留守老人》[J].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2):177-182.
- [2]申秋红,肖红波.农村留守老人的社会支持研究[J].南方农业,2010(3):5-8.
- [3]庞丽华.中国农村老人的劳动供给研究[J].经济学,2003(4):721-729.
- [4]戴卫东,孔庆洋.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对农村养老保障的双重效应分析——基于安徽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状况的调查[J].中国农村经济,2005(1):40-50.
- [5]白南生,李靖,陈晨.子女外出务工、转移收入与农村老人农业劳动供给——基于安徽省劳动力输出集中地三个村的研究[J].中国农村经济,2007(10):46-52.
- [6]李春艳,贺聪志.农村留守老人的政府支持研究[J].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0(3):113-120.
- [7]李琴,宋月萍.劳动力流动对农村老年人农业劳动时间的影响以及地区差异[J].中国农村观察,2009(5):52-60.
- [8]夏益俊.新农村建设中的“留守老人”问题——基于江苏省东台市的调查与思考[J].理论学习,2009(6):33-34.
- [9]蔡蒙.劳务经济引致下的农村留守老人生存状态研究——基于四川省金堂县竹篙镇的实证分析[J].农村经济,2006(4):118-121.
- [10]卓瑛.农村留守老人问题刍议[J].农业考古,2006(6):336-339.
- [11]周祝平.中国农村人口空心化及其挑战[J].人口研究,2008,32(3):45-52.
- [12]李昱,赵连阁.农业劳动力“老龄化”现象及其对农业生产的影响——基于辽宁省的实证分析[J].农业经济问题,2009(10):12-18.
- [13]叶敬忠,贺聪志.静寞夕阳——中国农村留守老人[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23-24.
- [14]陈建兰.经济较发达地区农村空巢老人养老问题实证研究——以苏州农村为例[J].中国农村观察,2009(4):38-46.
- [15]孙鹃娟.劳动力迁移过程中的农村留守老人照料研究[J].人口学刊,2006(4):14-18.

(责任编辑:康兰媛,英摘校译:吴伟萍)